

证券代码：837392

证券简称：天石纳米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天石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周新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2025年1月30日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7,932,638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8.0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汪丽红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2025年1月30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来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5 年 1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811,15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8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翁洪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5 年 1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土姣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5 年 1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

公司计划 2025 年 1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本次换届方案进行审议，待审议通过之后生效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的选举及任命系公司正常换届，未对公司日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浙江天石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天石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0 日